

股票代码：600410

股票简称：华胜天成

编号：临 2016-033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施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

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由 16.16 元/股调整为 11.51 元/股。
-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10,251,954 股。

一、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总股本 641,825,496 股为基准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50 元（含税）；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，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共计转增 256,730,198 股。

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5 日发布了《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》，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5 月 10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，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6 年 5 月 11 日，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。

截至目前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。

二、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

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6.16 元/股，发行数量为不超过 149,798,824 股，若公司股

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、送红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本次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作相应调整。因此，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：

1、调整发行价格

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16.16 元/股调整为 11.51 元/股。具体计算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（调整前的发行底价-每股现金红利）/（1+总股本变动比例）=（16.16-0.05）/1.4=11.51 元/股。

2、调整发行数量

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210,251,954 股。具体计算如下：

调整后的发行数量=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/调整后的发行底价=2,420,000,000 元 /11.51 元/股= 210,251,954 股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除上述调整外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。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再次发生派发股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、除权事项的，董事会将按有关规定再次调整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13 日